檔 號: 保存年限:

科技部 函

地址: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
聯絡人:魏淑美 電話:02-2737-7568 傳真:02-2737-7924

電子信箱:mswei@most.gov.tw

受文者:國立政治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7月21日 發文字號:科部綜字第106005084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 (106D2017272.PDF, 106D2017273.PDF) (106D2017272.PDF、106D2017273.

PDF)

主旨:檢送「科技部106年度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 人撰寫博士論文獲獎人名冊」1份,請轉知各獲獎人,並請 備函檢附第1期獎勵金印領清冊1式2份至本部,以憑撥款 ,請查照。

說明:

訂

線

- 一、旨揭106年度獲獎人名冊業於106年7月10日公布於本部網站。獎勵期間為106年8月1日起至107年7月31日止,獎勵金分2期撥付,第1期金額全領者為每人新臺幣216,000元(每月36,000元,106年8月1日至107年1月31日,計6個月);第2期金額全領者為每人新臺幣216,000元(每月36,000元,107年2月1日至7月31日,計6個月),請於107年2月間備函檢附第2期獎勵金印領清冊辦理請款。
- 二、請獲獎人至本部網站(http://www.most.gov.tw/)首頁 點選「學術研發服務網-研究人員及學生登入」,於「執行 中或已結案計畫」點選「請款」,輸入實際具領獎勵金之 期間進行線上簽署切結書(格式如附件),獲獎人於簽署





裝

切結書後,本部、貴校及獲獎人可隨時至本部網站查詢及 列印,請撥第1期款時不須檢附切結書紙本至本部,至於 貴校及獲獎人各保存1份部分,可自行下載列印。

- 三、獲獎人簽署切結書後,貴校承辦人可至本部網站首頁點選「學術研發服務網-行政人員登入」,進入「獎勵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博士候選人撰寫博士論文線上申請彙整」系統,點選「印領清冊列印」列印獎勵金印領清冊。
- 四、前揭獎勵金,請貴校按月核發予獲獎人,並適用所得稅法 第4條第1項第8款規定免納所得稅。
- 五、獲獎人若因故欲放棄請領全額獎勵金,請於線上簽署切結 書時,點選「不同意」及敘明理由,並請務必通知就讀學 校來文辦理註銷。

正本: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

副本:本部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發展司、綜合規劃司靈0分20次2次

部長陳良基

